



知识产权署



「专利盒」 税务优惠



《2024年税务(修订)(知识产权收入的税务宽减)条例》(2024年第17号条例) 现已生效，以落实《行政长官2023年施政报告》和《2023-24年度财政预算案》中推进知识产权贸易发展的一项重要政策措施。

合资格人士可享有特惠税率

自2023/24课税年度起，合资格知识产权的拥有人或特 许持有人所得的合资格知识产权收入，当中符合资格的 利润可按5%特惠税率(而非16.5%的一般税率)评税。



合资格知识产权 (合共三类)

- 须经在境内或境外申请及审批的专利¹/植物品种权利
- 无需注册的软件版权

专利

植物品种
权利

软件的版权



合资格知识产权须 透过研发活动产生

- 如合资格知识产权属纳税人自行研发，则有关利 润全额可享特惠税率。
- 如研发过程涉及收购其他知识产权，或纳税人 外判部分研发活动予关联方于香港境外进行， 则可享受特惠税率的利润额度可能须按比例 减少。

¹ 若有关合资格专利申请是依循《专利合作条约》提交的国际申请，须是一 项已进入国家阶段的国际申请。

² 合资格专利申请不包括于2026年7月5日或之后在香港提交的转录标准专利 申请。



合资格知识产权收入



知识产权署

从（不论境内境外）商品化或运用合资格知识产权所得的收入，例如：

- 透过授权他人使用合资格知识产权所得的许可费用
- 来自出售合资格知识产权的收入
- 销售产品或服务所得的收入中可归因于合资格知识产权的部分
- 就他人侵犯合资格知识产权所得的损害赔偿

24个月宽限期后的本地注册要求 (适用于非香港合资格专利及植物品种权利)

- 属2026年7月5日或之后提交的申请：必须就同一发明或植物品种在香港提交以下相应的申请 —
 - (i) 根据《专利条例》(第514章) 提交的原授标准专利申请²；或
 - (ii) 根据《植物品种保护条例》(第490章) 提交的申请。



实用提示

- 申报利得税时选择受惠于「专利盒」税务优惠。
- 调整业务和研发活动的安排，备存记录，界定合资格知识产权收入。
- 留意24个月的宽限期，优化申请专利保护的提交策略，包括及时申请原授标准专利，提升研发成果的商业价值。
- 咨询法律/ 税务专业顾问，善用税务优惠。

申请原授标准专利的优点

- 可享受「专利盒」税务优惠
- 可为发明在香港直接申请具20年保护期的标准专利
- 能以较低成本取得最先提交日期³
- 可采用中文或英文提交申请
- 方便香港申请人与本地专利审查人员沟通以促进申请的审查
- 可按申请人自身需要，请求押后形式审查 / 加快实质审查



申请原授标准专利的参考资料



概况：
「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申请专利保护的小册子」



申请专利前：
「提交专利申请前应考虑的事项」



申请程序及所需文件：
「怎样申请原授标准专利」

「专利盒」税务优惠
详情，可参阅



税务局网页 (只有英文版本)



知识产权署网页

² 亦可选择提交短期专利申请，但获批予专利后仍须提出实质审查的请求。

³ 若就一项发明先在香港提交一项原授标准专利申请，一般有权在其后的12个月内就同一项发明在巴黎公约国或世界贸易组织成员国、地区或地方提交境外的相应的专利申请时，声称具有在先香港申请的优先权。